

赵家镇行政执法主体 2025 年度涉企行政检查计划

序号	行政检查主体	检查频次	检查对象	检查内容	检查依据	检查时间	检查方式	备注
1	达州市达川区赵家镇人民政府	对一家煤厂、一家矿石厂、一家校服厂、一家帽子厂全覆盖检查一次	达昌煤矿、星华矿业、鑫三顺校服厂、四川森蒂服饰有限公司。	对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的监督检查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八条第三款 2.《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》第十一条 3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第三十条 4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第三十一条 5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第三十二条 6.《四川省消防条例》第九条	第二季度检查 2 家； 第三季度检查 2 家。	现场检查	
2	达州市达川区赵家镇人民政府	对两家加油站、一家加气站全覆盖检查一次	中石化加油站（先锋村）、正兴加油站（碑高岔马路）、达州市达川区赵家镇昌泰燃气转移站	对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的监督检查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八条第三款 2.《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》第十一条 3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第三十条 4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第三十一条 5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第三十二条 6.《四川省消防条例》第九条	第二季度检查 2 家； 第三季度检查 1 家	现场检查	
3	达州市达川区赵家镇人民政府	对三家大超市、六家小作坊全覆盖检查一次	联梦购购物中心、钟楼超市、群优奥莱超市、王老酒白酒坊、赵家镇杨平儒酒坊、达州市达川区李莉莎榨油坊、李氏高粱酒坊、赵家镇十八子酒坊、胡氏高粱酒坊。	对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、食品安全的监督检查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八条第三款 2.《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》第十一条 3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第三十条 4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第三十一条 5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第三十二条 6.《四川省消防条例》第九条 7.《四川省食品小作坊、小经营店及摊贩管理条例》第三十二条	第二季度检查 3 家； 第三季度检查 3 家； 第四季度检查 3 家。	现场检查	
4	达州市达川区赵家镇人民政府	对一家污水厂、一家煤厂、两家砂石厂全覆盖检查一次	赵家镇污水处理厂、达昌煤矿、星华矿业、万耕砂石厂	对环境保护隐患的检查	1.《四川省环境保护条例》第三条第四款 2.《四川省<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>实施办法》第三条第三款	第二季度检查 2 家； 第三季度检查 2 家。	现场检查	
5	达州市达川区赵家镇人民政府	对一家烟花爆竹仓库、10 家烟花爆竹门市全覆盖	达州市达川区安通烟花爆竹有限公司、达州市达川区赵家中心供销合作	对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的监督检查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八条第三款 2.《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》第十一条 3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第三十条	第二季度检查 4 家； 第三季度	现场检查	

		检查一次	社赵家副食门市、达州市达川区赵家中心供销合作社赵家烟花爆竹七门市、达州市达川区赵家中心供销合作社赵家烟花爆竹五门市、达州市达川区赵家中心供销合作社赵家烟花爆竹八门市、达州市达川区赵家中心供销合作社赵家烟花爆竹一门市、达州市达川区赵家中心供销合作社赵家日杂二门市、达州市达川区赵家中心供销合作社赵家烟花爆竹二门市、达州市达川区赵家中心供销合作社赵家烟花爆竹三门市、达州市达川区赵家中心供销合作社碑高烟花爆竹三门市、达州市达川区赵家中心供销合作社碑高烟花爆竹二门市	查	<p>4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第三十一条</p> <p>5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第三十二条</p> <p>6.《.四川省消防条例》第九条</p> <p>7.《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》第六章第三十六条。</p> <p>8.《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》第五章第三十一条。</p> <p>9.《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》第五章第三十五条二款。</p>	检查 4 家； 第四季度 检查 3 家。		
--	--	------	--	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

注：1、本单位（部门）内设机构、综合执法队对同一企业实施检查的，应当合并组织实施。
2、检查依据应当现行有效，检查方式为现场检查、非现场检查（可选填也可两种方式）。